

那场婚礼放在了大年初二,以至于这么多年过去了,每到初二,我的脑海里便会浮现出30多年前去泰州吃喜酒的往事。

邀请我去泰州参加婚礼的是我的一名作者:小李。当年农村青年能在省级报刊上发表文章的不多,有的也因此改变了命运,小李便是其中之一,当了老师。因为我是他的责任编辑,他对我心存感激并信任的,这才有了邀我参加他堂兄婚礼的计划。

其实我并不认识小李的堂兄。按理说我不可能在年节里去一个陌生的地方参加一个陌生人的婚礼。然而,我的感性远胜于理性,当小李陆陆续续地写信把来龙去脉告诉我后,我当即决定当他们的“道具”。

原来堂哥是村里公认

的穷小伙,从小没了父母的他十几岁时拜师学木匠,照例说手艺人穷不到哪里,可他几年前咳嗽不止、低烧不断,人像竹竿一般瘦,丧失了劳动能力。村里人并不

嫌弃这个缺少父爱母爱的青年,他们想方设法要给他找个媳妇成家。

小李口中的堂嫂就是村里长辈替堂哥物色的对象。在小李的信中,堂嫂美得像仙女,但先天视力残疾,是个半盲人。偏偏她又是家里唯一的女孩,父母担心女儿出嫁受苦,凡是他们看不上男子一律不让进门。堂哥一回托媒人上门,带去了定亲必带的尼龙袜子一双、雨鞋一双以及

300元现金,却当场就被打了回票。架不住村里的长辈二次、三次、四次上门,二老终于开出条件,自家女儿的嫁妆一样不会少,但做女婿的聘礼也不能马虎,必须拿着上海老凤祥的项链戒指和耳环才行。

我猜想这是女方家长希望穷小子知难而退吧?没想到全村人你1元、我5元地提前送了礼金,硬是凑了5000元交给小李寄到上海,由我代购黄金首饰。

我和小李的异地联络大都靠信件往来。好在我替人办事很少顾虑,别人的事如同自己的事,必须尽心尽责尽力。记得我在南京路老凤祥买的三件金首饰一共用掉4000多元,立刻打了长途电话和小李约定年初二一早到泰州,不耽误新郎接新娘的仪式。

乘坐了初一晚上的绿皮车去泰州,背包一路没离过身。毫不夸张地说,那些金首饰等同于小李堂哥的幸福,我绝不能掉以轻心。火车到达目的地时是凌晨,虽然和小李从未晤面,但仿佛心有灵犀,我们都是第一时间招呼了彼此。

小李骑着借来的28寸自行车载我去村里,听他说

这一路有十几公里,难怪我的双腿麻木了,屁股颠疼了,还在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乡间路上。等到我们进村天色已大亮,我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小心翼翼地掏出首饰,我能感受到在场每个人的眼睛都紧盯着黄灿灿的金饰,它们象征着堂哥幸福的开始。

那婚礼的许多细节我都淡忘了,而记住的都是美好的事情:我竟然没有听见堂哥咳嗽,我甚至于吃惊他背新娘进门时的力量,哪里是村民口中的半条命?小李告诉我,当地人有个习俗,新娘子出嫁那天,出门兄弟背,进门老公

背,以后夫妻吵架媳妇可以理直气壮地回敬:我可没走到你家来。

那天婚宴前点了“万子鞭”,全村人齐上阵,女人负责招待来客,男人帮厨,像自家办喜事一样。我被当作上宾,喝着又辣又混浊的散装酒格外地兴奋。农村婚宴虽朴实,却给我一种真实的感觉,大家心中的热情将婚宴装扮得五彩斑斓。

回来后,我和小李的通信仍在继续,听说堂哥结婚后身体渐渐强壮了,后来又听说堂哥堂嫂出去打工了,再后来他们在无锡定居,有了一双子女,也有了自己的装修公司……一切向好,他们的生活就像当初的婚宴,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幸福。

如果冬天有个小酒窝,那一定是梅为东风第一枝。

“能在凛冽中保持微笑的,舍我其谁?”这是梅的铮铮傲骨。人们看重的是它的风骨,至于那小小的花朵,并不值得太多夸耀。“那不过是一根年久的铁条上,生了些好看的锈罢了。”这是梅的谦逊低调。与梅品性相近的,是那些真正怀揣喜爱的看梅人。我们总是惊讶于梅盛时,神兵天降般哗啦啦冒出来的人,对着一株株梅花品头论足,这里有真正的喜梅者,更多的是附庸风雅之徒。看梅人,多喜欢一个人走,在他们看来,梅香,是

抽丝剥茧,一点点被拉拽出来的。

人间的每一种花都不是多余的,都有其各自的使命。金达莱报春,步登高怀秋,菊寄哀思,兰喻高洁。如果荷花的使命是负责打捞尘世的良心,那么梅花的使命,便是在那严寒里,给人点亮一盏带着血丝的小小的灯笼。“敢为花先”的梅,在瑟瑟东风里,耸了耸肩膀,小芽抱瞬间便绽出笑容来。来看吧,这东风里的第一枝,第一朵,第一瓣。

寒冷还未消散,你是缩在被窝里等待,还是披上衣服,勇敢走出去呢?听梅的,它说咋办就咋办。

默默对她的喜欢,也是自信对我在呼唤。足够自信,才能勇敢地表达情感,拥抱属于自己的幸福。

我把我们的照片夹在书里,放在枕头上,在陌生的城市和崭新的校园迎接孤独。我很怀念中学的生活,我想起活泼开朗的我每次碰到她时,总会瞬间变得安静;想起我跟谁说话都流利顺畅,而一跟她说话就卡壳结巴;想起她生活没来学校的那几天,我总是心神不宁、寝食难安;想起有壮实威猛的孩子胆敢对她出言不逊,瘦小的我会奋不顾身扑上去……我确认了我害怕人生道路的枝杈把我们越分越远。这样的恐惧一天比一天深,终于让我在一个学期的犹豫之后鼓起勇气,把我对她的喜欢告诉她。我们开始通信,常常通电话。到了又一个学期的国庆假期,我邀请她来看东方明珠、来西湖玩,她说从来没有出过远门,没有坐过火车,不敢。

火车我七岁那年春节坐过一次,我们全家挤在绿皮火车上,离开故乡去矿上迎接未知的未来。我对她说,我来接你,坐火车,我是老司机。我在如潮的人海排队一天一夜,买到一张绿皮火车的站票,站了24小时去接她,返程还是这趟车,我又站了24小时陪她。毕业后我们结婚了。她说,我去接她的那天傍晚,我下火车出站后,没有一直朝她跑去。我跑了一会儿,又慢下来,朝着她一点点移近。两人没有牵手,也没有拥抱。她看到慢慢靠近她的我,肩膀上有光芒。爱,是光芒在对方肩头绽放。

我们结婚时买婚房,我的老师和他爱人去信用社取出两人的工资拿给我凑房款。我在中学校园里停留的时光太短暂,那是我最快乐的日子。我在那里遇到照亮我的老师,遇到我第一眼就喜欢上的爱人。每个春节在校园里回味往昔,都让我感到不舍。我实在无法阻挡日子奔向向前。“倒满酒杯。”师母对我说,“晓飞,不要回头,往前看。”

每年春节前后,我总爱到中学校园里去转一转。校园里寂静无声。操场上没有学生,寒风呼呼地吹,整个天地都独属于自己。到校园里是去看我的老师,因为有我的张老师,我的作文才第一次在全年级传阅,他让我爱上了阅读写作。我考上大学坐火车南下,老师给了我他两个月工资,嘱咐我珍惜自己,不要在开销上太节约。二十多年了,我年年回校园,年年想到这些。每想到这些心中总有一匹快乐的马儿在欢腾、舞动。我感到我很幸运。

在中学校园里,我喜欢班里的学习委员,我一直把这个秘密藏在心里。这当然也是我喜欢到校园里走一走、忆一忆的另一个理由。高三,有一天落雪了,美术老师扔下课本,对大家说:“走,到操场上玩,看雪去,拍照去。”我请美术老师给我和学习委员在校门口左手斜坡的第六棵松树旁拍下了我人生中第一张跟女生的合影,她穿着蜜黄色的绒毛衣,我戴着一顶不知道从哪里来的红帽子。

我的高考成绩比她只多一分,填报高考志愿时,我邀请她跟我填同一所学校,她不解地笑着问我,凭啥我俩要填同一所学校?我无法坦诚说出因为我喜欢你这样勇敢的话。我们就这样分在异地读不同的大学。

爱,是勇敢往直前

张 晓 飞

爱,是勇敢往直前

张 晓 飞

爱,是勇敢往直前

张 晓 飞

爱,是勇敢往直前

张 晓 飞

爱,是勇敢往直前

春节假期陪爸妈,首先解决了妈妈的手机银行登录问题。有一天突然登录不上,她赶紧打客服电话,对方解释需要Wi-Fi和蜂窝数据同时才行,我帮她把数据打开,顺利登录。我问:“为啥不开数据?”她说:“我怕流量会产生费用,所以一到家就关了,我们这一代的节约是刻在骨子里的。”我一听就笑了,可不是,她习惯一出门就关暖气,哪怕就出去两小时。随手关灯、关暖气,这是他们这代人和我们突出的不同。

从前我总觉得母亲的节俭没太大必要,比如随手关暖气,能节约几度燃气?回来后所有的暖气片又得重新开一遍多麻烦;随手关灯能节省几度电?我可不想所到之处漆黑一片。后来才发现,节俭更重要的意义在于环保。我跟着母亲去楼下菜园浇水时得知她用的是淘米洗菜水,她说这些水自带营养,比自来水好。我想到自己的用水习惯

背,以后夫妻吵架媳妇可以理直气壮地回敬:我可没走到你家来。

那天婚宴前点了“万子鞭”,全村人齐上阵,女人负责招待来客,男人帮厨,像自家办喜事一样。我被当作上宾,喝着又辣又混浊的散装酒格外地兴奋。农村婚宴虽朴实,却给我一种真实的感觉,大家心中的热情将婚宴装扮得五彩斑斓。

回来后,我和小李的通信仍在继续,听说堂哥结婚后身体渐渐强壮了,后来又听说堂哥堂嫂出去打工了,再后来他们在无锡定居,有了一双子女,也有了自己的装修公司……一切向好,他们的生活就像当初的婚宴,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幸福。

如果冬天有个小酒窝,那一定是梅为东风第一枝。

“能在凛冽中保持微笑的,舍我其谁?”这是梅的铮铮傲骨。人们看重的是它的风骨,至于那小小的花朵,并不值得太多夸耀。“那不过是一根年久的铁条上,生了些好看的锈罢了。”这是梅的谦逊低调。与梅品性相近的,是那些真正怀揣喜爱的看梅人。我们总是惊讶于梅盛时,神兵天降般哗啦啦冒出来的人,对着一株株梅花品头论足,这里有真正的喜梅者,更多的是附庸风雅之徒。看梅人,多喜欢一个人走,在他们看来,梅香,是

抽丝剥茧,一点点被拉拽出来的。

人间的每一种花都不是多余的,都有其各自的使命。金达莱报春,步登高怀秋,菊寄哀思,兰喻高洁。如果荷花的使命是负责打捞尘世的良心,那么梅花的使命,便是在那严寒里,给人点亮一盏带着血丝的小小的灯笼。“敢为花先”的梅,在瑟瑟东风里,耸了耸肩膀,小芽抱瞬间便绽出笑容来。来看吧,这东风里的第一枝,第一朵,第一瓣。

寒冷还未消散,你是缩在被窝里等待,还是披上衣服,勇敢走出去呢?听梅的,它说咋办就咋办。

默默对她的喜欢,也是自信对我在呼唤。足够自信,才能勇敢地表达情感,拥抱属于自己的幸福。

我把我们的照片夹在书里,放在枕头上,在陌生的城市和崭新的校园迎接孤独。我很怀念中学的生活,我想起活泼开朗的我每次碰到她时,总会瞬间变得安静;想起我跟谁说话都流利顺畅,而一跟她说话就卡壳结巴;想起她生活没来学校的那几天,我总是心神不宁、寝食难安;想起有壮实威猛的孩子胆敢对她出言不逊,瘦小的我会奋不顾身扑上去……我确认了我害怕人生道路的枝杈把我们越分越远。这样的恐惧一天比一天深,终于让我在一个学期的犹豫之后鼓起勇气,把我对她的喜欢告诉她。我们开始通信,常常通电话。到了又一个学期的国庆假期,我邀请她来看东方明珠、来西湖玩,她说从来没有出过远门,没有坐过火车,不敢。

火车我七岁那年春节坐过一次,我们全家挤在绿皮火车上,离开故乡去矿上迎接未知的未来。我对她说,我来接你,坐火车,我是老司机。我在如潮的人海排队一天一夜,买到一张绿皮火车的站票,站了24小时去接她,返程还是这趟车,我又站了24小时陪她。毕业后我们结婚了。她说,我去接她的那天傍晚,我下火车出站后,没有一直朝她跑去。我跑了一会儿,又慢下来,朝着她一点点移近。两人没有牵手,也没有拥抱。她看到慢慢靠近她的我,肩膀上有光芒。爱,是光芒在对方肩头绽放。

我们结婚时买婚房,我的老师和他爱人去信用社取出两人的工资拿给我凑房款。我在中学校园里停留的时光太短暂,那是我最快乐的日子。我在那里遇到照亮我的老师,遇到我第一眼就喜欢上的爱人。每个春节在校园里回味往昔,都让我感到不舍。我实在无法阻挡日子奔向向前。“倒满酒杯。”师母对我说,“晓飞,不要回头,往前看。”

每年春节前后,我总爱到中学校园里去转一转。校园里寂静无声。操场上没有学生,寒风呼呼地吹,整个天地都独属于自己。到校园里是去看我的老师,因为有我的张老师,我的作文才第一次在全年级传阅,他让我爱上了阅读写作。我考上大学坐火车南下,老师给了我他两个月工资,嘱咐我珍惜自己,不要在开销上太节约。二十多年了,我年年回校园,年年想到这些。每想到这些心中总有一匹快乐的马儿在欢腾、舞动。我感到我很幸运。

在中学校园里,我喜欢班里的学习委员,我一直把这个秘密藏在心里。这当然也是我喜欢到校园里走一走、忆一忆的另一个理由。高三,有一天落雪了,美术老师扔下课本,对大家说:“走,到操场上玩,看雪去,拍照去。”我请美术老师给我和学习委员在校门口左手斜坡的第六棵松树旁拍下了我人生中第一张跟女生的合影,她穿着蜜黄色的绒毛衣,我戴着一顶不知道从哪里来的红帽子。

我的高考成绩比她只多一分,填报高考志愿时,我邀请她跟我填同一所学校,她不解地笑着问我,凭啥我俩要填同一所学校?我无法坦诚说出因为我喜欢你这样勇敢的话。我们就这样分在异地读不同的大学。

爱,是勇敢往直前

张 晓 飞

春节假期陪爸妈,首先解决了妈妈的手机银行登录问题。有一天突然登录不上,她赶紧打客服电话,对方解释需要Wi-Fi和蜂窝数据同时才行,我帮她把数据打开,顺利登录。我问:“为啥不开数据?”她说:“我怕流量会产生费用,所以一到家就关了,我们这一代的节约是刻在骨子里的。”我一听就笑了,可不是,她习惯一出门就关暖气,哪怕就出去两小时。随手关灯、关暖气,这是他们这代人和我们突出的不同。

从前我总觉得母亲的节俭没太大必要,比如随手关暖气,能节约几度燃气?回来后所有的暖气片又得重新开一遍多麻烦;随手关灯能节省几度电?我可不想所到之处漆黑一片。后来才发现,节俭更重要的意义在于环保。我跟着母亲去楼下菜园浇水时得知她用的是淘米洗菜水,她说这些水自带营养,比自来水好。我想到自己的用水习惯

背,以后夫妻吵架媳妇可以理直气壮地回敬:我可没走到你家来。

那天婚宴前点了“万子鞭”,全村人齐上阵,女人负责招待来客,男人帮厨,像自家办喜事一样。我被当作上宾,喝着又辣又混浊的散装酒格外地兴奋。农村婚宴虽朴实,却给我一种真实的感觉,大家心中的热情将婚宴装扮得五彩斑斓。

回来后,我和小李的通信仍在继续,听说堂哥结婚后身体渐渐强壮了,后来又听说堂哥堂嫂出去打工了,再后来他们在无锡定居,有了一双子女,也有了自己的装修公司……一切向好,他们的生活就像当初的婚宴,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幸福。

如果冬天有个小酒窝,那一定是梅为东风第一枝。

“能在凛冽中保持微笑的,舍我其谁?”这是梅的铮铮傲骨。人们看重的是它的风骨,至于那小小的花朵,并不值得太多夸耀。“那不过是一根年久的铁条上,生了些好看的锈罢了。”这是梅的谦逊低调。与梅品性相近的,是那些真正怀揣喜爱的看梅人。我们总是惊讶于梅盛时,神兵天降般哗啦啦冒出来的人,对着一株株梅花品头论足,这里有真正的喜梅者,更多的是附庸风雅之徒。看梅人,多喜欢一个人走,在他们看来,梅香,是

抽丝剥茧,一点点被拉拽出来的。

人间的每一种花都不是多余的,都有其各自的使命。金达莱报春,步登高怀秋,菊寄哀思,兰喻高洁。如果荷花的使命是负责打捞尘世的良心,那么梅花的使命,便是在那严寒里,给人点亮一盏带着血丝的小小的灯笼。“敢为花先”的梅,在瑟瑟东风里,耸了耸肩膀,小芽抱瞬间便绽出笑容来。来看吧,这东风里的第一枝,第一朵,第一瓣。

寒冷还未消散,你是缩在被窝里等待,还是披上衣服,勇敢走出去呢?听梅的,它说咋办就咋办。

默默对她的喜欢,也是自信对我在呼唤。足够自信,才能勇敢地表达情感,拥抱属于自己的幸福。

我把我们的照片夹在书里,放在枕头上,在陌生的城市和崭新的校园迎接孤独。我很怀念中学的生活,我想起活泼开朗的我每次碰到她时,总会瞬间变得安静;想起我跟谁说话都流利顺畅,而一跟她说话就卡壳结巴;想起她生活没来学校的那几天,我总是心神不宁、寝食难安;想起有壮实威猛的孩子胆敢对她出言不逊,瘦小的我会奋不顾身扑上去……我确认了我害怕人生道路的枝杈把我们越分越远。这样的恐惧一天比一天深,终于让我在一个学期的犹豫之后鼓起勇气,把我对她的喜欢告诉她。我们开始通信,常常通电话。到了又一个学期的国庆假期,我邀请她来看东方明珠、来西湖玩,她说从来没有出过远门,没有坐过火车,不敢。

火车我七岁那年春节坐过一次,我们全家挤在绿皮火车上,离开故乡去矿上迎接未知的未来。我对她说,我来接你,坐火车,我是老司机。我在如潮的人海排队一天一夜,买到一张绿皮火车的站票,站了24小时去接她,返程还是这趟车,我又站了24小时陪她。毕业后我们结婚了。她说,我去接她的那天傍晚,我下火车出站后,没有一直朝她跑去。我跑了一会儿,又慢下来,朝着她一点点移近。两人没有牵手,也没有拥抱。她看到慢慢靠近她的我,肩膀上有光芒。爱,是光芒在对方肩头绽放。

我们结婚时买婚房,我的老师和他爱人去信用社取出两人的工资拿给我凑房款。我在中学校园里停留的时光太短暂,那是我最快乐的日子。我在那里遇到照亮我的老师,遇到我第一眼就喜欢上的爱人。每个春节在校园里回味往昔,都让我感到不舍。我实在无法阻挡日子奔向向前。“倒满酒杯。”师母对我说,“晓飞,不要回头,往前看。”

每年春节前后,我总爱到中学校园里去转一转。校园里寂静无声。操场上没有学生,寒风呼呼地吹,整个天地都独属于自己。到校园里是去看我的老师,因为有我的张老师,我的作文才第一次在全年级传阅,他让我爱上了阅读写作。我考上大学坐火车南下,老师给了我他两个月工资,嘱咐我珍惜自己,不要在开销上太节约。二十多年了,我年年回校园,年年想到这些。每想到这些心中总有一匹快乐的马儿在欢腾、舞动。我感到我很幸运。

在中学校园里,我喜欢班里的学习委员,我一直把这个秘密藏在心里。这当然也是我喜欢到校园里走一走、忆一忆的另一个理由。高三,有一天落雪了,美术老师扔下课本,对大家说:“走,到操场上玩,看雪去,拍照去。”我请美术老师给我和学习委员在校门口左手斜坡的第六棵松树旁拍下了我人生中第一张跟女生的合影,她穿着蜜黄色的绒毛衣,我戴着一顶不知道从哪里来的红帽子。

我的高考成绩比她只多一分,填报高考志愿时,我邀请她跟我填同一所学校,她不解地笑着问我,凭啥我俩要填同一所学校?我无法坦诚说出因为我喜欢你这样勇敢的话。我们就这样分在异地读不同的大学。

爱,是勇敢往直前

张 晓 飞

春节假期陪爸妈,首先解决了妈妈的手机银行登录问题。有一天突然登录不上,她赶紧打客服电话,对方解释需要Wi-Fi和蜂窝数据同时才行,我帮她把数据打开,顺利登录。我问:“为啥不开数据?”她说:“我怕流量会产生费用,所以一到家就关了,我们这一代的节约是刻在骨子里的。”我一听就笑了,可不是,她习惯一出门就关暖气,哪怕就出去两小时。随手关灯、关暖气,这是他们这代人和我们突出的不同。

从前我总觉得母亲的节俭没太大必要,比如随手关暖气,能节约几度燃气?回来后所有的暖气片又得重新开一遍多麻烦;随手关灯能节省几度电?我可不想所到之处漆黑一片。后来才发现,节俭更重要的意义在于环保。我跟着母亲去楼下菜园浇水时得知她用的是淘米洗菜水,她说这些水自带营养,比自来水好。我想到自己的用水习惯

背,以后夫妻吵架媳妇可以理直气壮地回敬:我可没走到你家来。

那天婚宴前点了“万子鞭”,全村人齐上阵,女人负责招待来客,男人帮厨,像自家办喜事一样。我被当作上宾,喝着又辣又混浊的散装酒格外地兴奋。农村婚宴虽朴实,却给我一种真实的感觉,大家心中的热情将婚宴装扮得五彩斑斓。

回来后,我和小李的通信仍在继续,听说堂哥结婚后身体渐渐强壮了,后来又听说堂哥堂嫂出去打工了,再后来他们在无锡定居,有了一双子女,也有了自己的装修公司……一切向好,他们的生活就像当初的婚宴,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幸福。

如果冬天有个小酒窝,那一定是梅为东风第一枝。

“能在凛冽中保持微笑的,舍我其谁?”这是梅的铮铮傲骨。人们看重的是它的风骨,至于那小小的花朵,并不值得太多夸耀。“那不过是一根年久的铁条上,生了些好看的锈罢了。”这是梅的谦逊低调。与梅品性相近的,是那些真正怀揣喜爱的看梅人。我们总是惊讶于梅盛时,神兵天降般哗啦啦冒出来的人,对着一株株梅花品头论足,这里有真正的喜梅者,更多的是附庸风雅之徒。看梅人,多喜欢一个人走,在他们看来,梅香,是

抽丝剥茧,一点点被拉拽出来的。

人间的每一种花都不是多余的,都有其各自的使命。金达莱报春,步登高怀秋,菊寄哀思,兰喻高洁。如果荷花的使命是负责打捞尘世的良心,那么梅花的使命,便是在那严寒里,给人点亮一盏带着血丝的小小的灯笼。“敢为花先”的梅,在瑟瑟东风里,耸了耸肩膀,小芽抱瞬间便绽出笑容来。来看吧,这东风里的第一枝,第一朵,第一瓣。

寒冷还未消散,你是缩在被窝里等待,还是披上衣服,勇敢走出去呢?听梅的,它说咋办就咋办。

默默对她的喜欢,也是自信对我在呼唤。足够自信,才能勇敢地表达情感,拥抱属于自己的幸福。

我把我们的照片夹在书里,放在枕头上,在陌生的城市和崭新的校园迎接孤独。我很怀念中学的生活,我想起活泼开朗的我每次碰到她时,总会瞬间变得安静;想起我跟谁说话都流利顺畅,而一跟她说话就卡壳结巴;想起她生活没来学校的那几天,我总是心神不宁、寝食难安;想起有壮实威猛的孩子胆敢对她出言不逊,瘦小的我会奋不顾身扑上去……我确认了我害怕人生道路的枝杈把我们越分越远。这样的恐惧一天比一天深,终于让我在一个学期的犹豫之后鼓起勇气,把我对她的喜欢告诉她。我们开始通信,常常通电话。到了又一个学期的国庆假期,我邀请她来看东方明珠、来西湖玩,她说从来没有出过远门,没有坐过火车,不敢。

火车我七岁那年春节坐过一次,我们全家挤在绿皮火车上,离开故乡去矿上迎接未知的未来。我对她说,我来接你,坐火车,我是老司机。我在如潮的人海排队一天一夜,买到一张绿皮火车的站票,站了24小时去接她,返程还是这趟车,我又站了24小时陪她。毕业后我们结婚了。她说,我去接她的那天傍晚,我下火车出站后,没有一直朝她跑去。我跑了一会儿,又慢下来,朝着她一点点移近。两人没有牵手,也没有拥抱。她看到慢慢靠近她的我,肩膀上有光芒。爱,是光芒在对方肩头绽放。

我们结婚时买婚房,我的老师和他爱人去信用社取出两人的工资拿给我凑房款。我在中学校园里停留的时光太短暂,那是我最快乐的日子。我在那里遇到照亮我的老师,遇到我第一眼就喜欢上的爱人。每个春节在校园里回味往昔,都让我感到不舍。我实在无法阻挡日子奔向向前。“倒满酒杯。”师母对我说,“晓飞,不要回头,往前看。”

每年春节前后,我总爱到中学校园里去转一转。校园里寂静无声。操场上没有学生,寒风呼呼地吹,整个天地都独属于自己。到校园里是去看我的老师,因为有我的张老师,我的作文才第一次在全年级传阅,他让我爱上了阅读写作。我考上大学坐火车南下,老师给了我他两个月工资,嘱咐我珍惜自己,不要在开销上太节约。二十多年了,我年年回校园,年年想到这些。每想到这些心中总有一匹快乐的马儿在欢腾、舞动。我感到我很幸运。

在中学校园里,我喜欢班里的学习委员,我一直把这个秘密藏在心里。这当然也是我喜欢到校园里走一走、忆一忆的另一个理由。高三,有一天落雪了,美术老师扔下课本,对大家说:“走,到操场上玩,看雪去,拍照去。”我请美术老师给我和学习委员在校门口左手斜坡的第六棵松树旁拍下了我人生中第一张跟女生的合影,她穿着蜜黄色的绒毛衣,我戴着一顶不知道从哪里来的红帽子。

我的高考成绩比她只多一分,填报高考志愿时,我邀请她跟我填同一所学校,她不解地笑着问我,凭啥我俩要填同一所学校?我无法坦诚说出因为我喜欢你这样勇敢的话。我们就这样分在异地读不同的大学。

爱,是勇敢往直前

张 晓 飞

春节假期陪爸妈,首先解决了妈妈的手机银行登录问题。有一天突然登录不上,她赶紧打客服电话,对方解释需要Wi-Fi和蜂窝数据同时才行,我帮她把数据打开,顺利登录。我问:“为啥不开数据?”她说:“我怕流量会产生费用,所以一到家就关了,我们这一代的节约是刻在骨子里的。”我一听就笑了,可不是,她习惯一出门就关暖气,哪怕就出去两小时。随手关灯、关暖气,这是他们这代人和我们突出的不同。

从前我总觉得母亲的节俭没太大必要,比如随手关暖气,能节约几度燃气?回来后所有的暖气片又得重新开一遍多麻烦;随手关灯能节省几度电?我可不想所到之处漆黑一片。后来才发现,节俭更重要的意义在于环保。我跟着母亲去楼下菜园浇水时得知她用的是淘米洗菜水,她说这些水自带营养,比自来水好。我想到自己的用水习惯

背,以后夫妻吵架媳妇可以理直气壮地回敬:我可没走到你家来。

那天婚宴前点了“万子鞭”,全村人齐上阵,女人负责招待来客,男人帮厨,像自家办喜事一样。我被当作上宾,喝着又辣又混浊的散装酒格外地兴奋。农村婚宴虽朴实,却给我一种真实的感觉,大家心中的热情将婚宴装扮得五彩斑斓。

回来后,我和小李的通信仍在继续,听说堂哥结婚后身体渐渐强壮了,后来又听说堂哥堂嫂出去打工了,再后来他们在无锡定居,有了一双子女,也有了自己的装修公司……一切向好,他们的生活就像当初的婚宴,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幸福。

如果冬天有个小酒窝,那一定是梅为东风第一枝。

“能在凛冽中保持微笑的,舍我其谁?”这是梅的铮铮傲骨。人们看重的是它的风骨,至于那小小的花朵,并不值得太多夸耀。“那不过是一根年久的铁条上,生了些好看的锈罢了。”这是梅的谦逊低调。与梅品性相近的,是那些真正怀揣喜爱的看梅人。我们总是惊讶于梅盛时,神兵天降般哗啦啦冒出来的人,对着一株株梅花品头论足,这里有真正的喜梅者,更多的是附庸风雅之徒。看梅人,多喜欢一个人走,在他们看来,梅香,是

抽丝剥茧,一点点被拉拽出来的。

人间的每一种花都不是多余的,都有其各自的使命。金达莱报春,步登高怀秋,菊寄哀思,兰喻高洁。如果荷花的使命是负责打捞尘世的良心,那么梅花的使命,便是在那严寒里,给人点亮一盏带着血丝的小小的灯笼。“敢为花先”的梅,在瑟瑟东风里,耸了耸肩膀,小芽抱瞬间便绽出笑容来。来看吧,这东风里的第一枝,第一朵,第一瓣。

寒冷还未消散,你是缩在被窝里等待,还是披上衣服,勇敢走出去呢?听梅的,它说咋办就咋办。

默默对她的喜欢,也是自信对我在呼唤。足够自信,才能勇敢地表达情感,拥抱属于自己的幸福。

我把我们的照片夹在书里,放在枕头上,在陌生的城市和崭新的校园迎接孤独。我很怀念中学的生活,我想起活泼开朗的我每次碰到她时,总会瞬间变得安静;想起我跟谁说话都流利顺畅,而一跟她说话就卡壳结巴;想起她生活没来学校的那几天,我总是心神不宁、寝食难安;想起有壮实威猛的孩子胆敢对她出言不逊,瘦小的我会奋不顾身扑上去……我确认了我害怕人生道路的枝杈把我们越分越远。这样的恐惧一天比一天深,终于让我在一个学期的犹豫之后鼓起勇气,把我对她的喜欢告诉她。我们开始通信,常常通电话。到了又一个学期的国庆假期,我邀请她来看东方明珠、来西湖玩,她说从来没有出过远门,没有坐过火车,不敢。

火车我七岁那年春节坐过一次,我们全家挤在绿皮火车上,离开故乡去矿上迎接未知的未来。我对她说,我来接你,坐火车,我是老司机。我在如潮的人海排队一天一夜,买到一张绿皮火车的站票,站了24小时去接她,返程还是这趟车,我又站了24小时陪她。毕业后我们结婚了。她说,我去接她的那天傍晚,我下火车出站后,没有一直朝她跑去。我跑了一会儿,又慢下来,朝着她一点点移近。两人没有牵手,也没有拥抱。她看到慢慢靠近她的我,肩膀上有光芒。爱,是光芒在对方肩头绽放。

我们结婚时买婚房,我的老师和他爱人去信用社取出两人的工资拿给我凑房款。我在中学校园里停留的时光太短暂,那是我最快乐的日子。我在那里遇到照亮我的老师,遇到我第一眼就喜欢上的爱人。每个春节在校园里回味往昔,都让我感到不舍。我实在无法阻挡日子奔向向前。“倒满酒杯。”师母对我说,“晓飞,不要回头,往前看。”

每年春节前后,我总爱到中学校园里去转一转。校园里寂静无声。操场上没有学生,寒风呼呼地吹,整个天地都独属于自己。到校园里是去看我的老师,因为有我的张老师,我的作文才第一次在全年级传阅,他让我爱上了阅读写作。我考上大学坐火车南下,老师给了我他两个月工资,嘱咐我珍惜自己,不要在开销上太节约。二十多年了,我年年回校园,年年想到这些。每想到这些心中总有一匹快乐的马儿在欢腾、舞动。我感到我很幸运。

在中学校园里,我喜欢班里的学习委员,我一直把这个秘密藏在心里。这当然也是我喜欢到校园里走一走、忆一忆的另一个理由。高三,有一天落雪了,美术老师扔下课本,对大家说:“走,到操场上玩,看雪去,拍照去。”我请美术老师给我和学习委员在校门口左手斜坡的第六棵松树旁拍下了我人生中第一张跟女生的合影,她穿着蜜黄色的绒毛衣,我戴着一顶不知道从哪里来的红帽子。

我的高考成绩比她只多一分,填报高考志愿时,我邀请她跟我填同一所学校,她不解地笑着问我,凭啥我俩要填同一所学校?我无法坦诚说出因为我喜欢你这样勇敢的话。我们就这样分在异地读不同的大学。

爱,是勇敢往直前

张 晓 飞

来自宝岛的新春贺卡

薛全荣

曾经风靡的贺卡拜年现已鲜见。新年伊始,收到了来自台湾的贺卡,让我意外。这是一张别致而漂亮的贺卡,封面是一位宽额、大耳、银发、饱腹、福态显露的长者。身边的玫瑰火红,兰草翠绿,喜气洋洋。封内是流畅俊秀的贺词:“虽然在太平洋的小岛,我的梦和骄傲与大陆连在一起。新春新喜,与您同行。”落款是中国台湾丽星诊所陈丽娟。睹卡思人,我想起十几年前与陈小姐邂逅的情景。

飞往新加坡的客机呼啸着向空中冲去,不断地拉升与气流的撞击,使飞机较长时间地颤动,与我邻座的一位小姐先是微微呻吟,继而呕吐起来,来不及吐出清涕,无意中秽物溅到了我的衣服上。小姐见状,连声“抱歉”,随后要为我擦拭。我赶紧说:“没关系!这是意外。”稍后,她吞下了空姐送来的药片便恢复了一些了。后来的交谈中我了解到,她是一位医师,来自中国台湾。此次休假游览中国香港后去新加坡会见朋友。当闻知我来自上海时,她透出向往的神情:“哦,上海,我还去过呢!”

我如数家珍地向她介绍:浦东的巨变,标志性的“三件套”;外滩的万国建筑博览会,十里南京路鳞次栉比的商店……陈小姐全神细听时,脸上交替出现陌生遥远、熟悉亲切的神情,最后竟情不自禁地轻声拍掌叫好。欢快地问:“不知浦东的‘上海中心’与台北的‘101’哪个楼高?不知……”飞机向更浩瀚的天宇冲去,我们的交流也向更广阔的领域伸展:她说民俗风情和时尚轶事,我讲改革开放和日新月异的变化。直至飞机着陆,挥手道别时,我们仍意犹未尽。

或是天意,或是有缘,在新加坡我们竟然再次见面,原来她去会的朋友正是我们的新加坡友人。这天在露天酒会,彼此谈兴越来越浓。饮毕,大家骤然相坐无言。此时,四周静谧,皓月当空,微风徐拂。摇曳的树叶沙沙作响,此时,我脑海里却反复出现了著名诗人余光